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agon K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龍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93)

**終止有關業務介紹協議  
之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龍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聘獨立業務中介，為本集團物色及介紹潛在酒家業務賣家，以獲取收購代價。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協議於簽署時生效，固定期限為六(6)個月，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屆滿。於協議期限內，概無向介紹人支付或須支付任何成功費。根據協議條款，3,000,000港元之可退回保證金將退還予本集團。

董事會認為，協議屆滿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現有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龍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陳元龍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元龍先生、李濤先生及鄧寶誼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翊先生及俞君象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本公司網站內刊登。